

关于建信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调整 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

为了更好地适应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，更好地服务投资者，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我公司）决定自 2017 年 12 月 14 日起对建信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调整 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，经协商基金托管人同意，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，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内容如下：

一、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

我公司就《基金合同》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。本项修订未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形成任何重大影响，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《基金合同》的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在《基金合同》第十六部分基金费用与税收的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中，原表述为：

3.基金销售服务费

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.01%，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.33%，C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.01%。各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相同，具体如下：

$H=E$ 年销售服务费率当年天数

H 为每日该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

E 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

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，按月支付。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，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注册登记机构，由注册登记机构代付给销售机构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，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。

修订为：

3.基金销售服务费

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.01%，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.25%，C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.01%。各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相同，具体如下：

$H=E$ 年销售服务费率当年天数

H 为每日该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

E 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

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，按月支付。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，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注册登记机构，由注册登记机构代付给销售机构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，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。

上述修订自 2017 年 12 月 14 日起生效。

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17 年 12 月 14 日